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 四大名著之红楼梦小学生读书笔记(优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篇一

今儿，我闲着没事便打开我素不爱看的《红楼梦》。

刚翻开，我便被它那引人入胜的开头吸引住了虽是才子佳人的故事却带有神话般的色彩，而主角贾宝玉更是如凡间仙人一般。他虽乃贾母的心头肉却被父亲冤枉毒打霉呀！他的爱情极不顺利林黛玉也真是的竟老是怀疑这怀疑那好了吧！死啦！她的死也和贾母有关系。谁让她想把薛宝钗当作贾宝玉的媳妇了？她们的爱情十分清雅而宝玉却有点狂人的味道。我还未读完，预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俺说。

红楼梦读书笔记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篇二

儿时，每每碰到两样或几样让人舍却不了的东西，我们都会伸出手指在他们之间来回点道：“点兵点将点到谁……”手指停留在哪里，它就会被我荣幸地选中。也不知道这是从谁人嘴里听来的口诀，最后我有了选择恐惧症一般，总让“上帝”来安排我的“命运”。

当哈姆雷特沉浸在丧父之痛中，曾一度发问：“生存或毁灭，这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是奋起，还是堕落。因为悲痛

和郁闷，在他眼里，一切高洁的花卉全都枯死了，倒是杂草却在那里疯长。露台那一夜之后，仇恨的火焰终于燃烧在哈莫雷特的胸间。他选择了复仇，深爱他的和他深爱的奥菲莉娅死去，固执的波洛涅斯悲惨地死去，哈姆雷特或许会有片刻的不安，但为了他的复仇大业——在我看来不免有些残忍的复仇大业——无论如何这就是他的选择，摒弃了生存选择毁灭，视宫廷皇室为无物，这就是他选择的路，是伟大却令后人叹息的王子的决绝。莎士比亚不属于一个时代而属于全世纪，他的戏剧就象灿烂星空中的北斗，为人们指引着方向。哈姆雷特并不是一个客观的过时的角色，而是我们每个人自己。

从小太内向，“乖得像个女孩”，街坊面前我常常一言不发。“真是不够勇敢啊！”怯懦或勇敢，在成长的道路上不断成为我的选择题，退缩，望着本该属于自己的机会远去，懊悔，对自己说，生活本该更精彩，于是努力选择坚持与勇敢。六岁开始选择学琴和书法，漫长的学习意味着远离了许多的游乐，烦躁过、哭过、想放弃过。可终于坚持着，当感觉那朵孕育已久的花骨朵慢慢绽放，人是幸福的。长大些许，老爸带我去游泳池练习。老爸希望我放手去干，水已淹没我的下巴，庆幸自己没有无助地扑腾，大口吞水。在老爸的指导下渐渐游动，翻转于浪间。在学会一项新技能时的惊喜着实让我振奋，但我更欣慰于自己在面对挑战时的沉着与勇敢。这一次，我需要果断而正确的选择并履行，我做到了。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篇三

这本昆虫生物学小说的作者是法国生物学家、文学家让·亨利·卡西米尔·法布尔，在书中，他妙趣横生的讲述了上百种昆虫的生活习性，其中作者将圣甲虫比作“面包师”，并夸赞这位面包师所制作的面包具有几何形完美；螳螂拥有所有昆虫中最强壮有力的手臂，是一位“捕猎专家”。这些昆虫在作者笔下被描写的活灵活现，让我们好像打开一扇大门，

进入了内容记录“相映生辉”、细节论述“百花齐放”的昆虫世界中。

作者专注的创作精神尤其值得我们学习。他出身贫穷，多年来只能通过打工解决温饱，当时的法国科学家们看不起他的贫苦出身和自学学历，漠视、厌恶和傲慢逐渐在他们心中合拍成对法布尔的偏见，但法布尔从未因自己出身贫苦而妄自菲薄，也从未因这种厚此薄彼的偏见而自愧不如，他自始至终一心一意的投入在昆虫研究中，从而为后人留下了10卷极具科学价值的书籍，有力的回击了这种自视甚高的傲慢与好丹非素的偏见。

著名作家巴金也评价道：“它(昆虫记)熔作者毕生研究成果和人生感悟于一炉，以人性观察虫性，将昆虫世界化作供人类获得知识，趣味，情感和思想的美文。”

人们对于昆虫世界不真切的认识来源于人们对待陌生事物所具有的惯性——理所应当。这些文字的发表正是法布尔为了打破人们心中对昆虫的刻板印象，告诉了人们不能凭一贯的思维方式就妄下定论，要付诸于实践，用观察与研究去探寻真理，才能找到属于这个问题的真正答案。

小说不长，却意义深厚，这位生物学家将他坚持不懈的性格，披荆斩棘的品质与对昆虫和人性的研究融为一体，合成了这本流芳百世的书籍。如今，再翻开这本书，看到的不会仅仅是昆虫的世界了。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篇四

名著可以使人陶冶情操，在经典的名著里去探索、去挖掘那些潜在的文学风格。能给人们以警示和深远影响的著作，以及对世人生存环境的感悟。下面就让小编来告诉你小学生名著读书笔记650字，欢迎大家阅读！

《爱的教育》这本书是一部流传世界各地的著作，它是以一个小孩的日记方式来写的，虽然每篇的篇幅不长，但都有一个感人的故事。“爱”，一个多么闪亮，多么令人钟爱的字眼。人们追求爱，也希望能拥有爱，爱能使人与人之间变得更加美好。我们要完全的拥有它，就必须去充实它，让我们携手，共创出人世间最美好的爱。这本书里也正是想表达这一点。

在这本书里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卖炭者与绅士》还有《义快的行为》这两节，第一节写了一个父亲对他儿子诺琵斯的爱，诺琵斯骂培谛的父亲是个“叫花子”，诺琵斯的父亲知道后，非要诺琵斯向培谛和他父亲道歉，虽然培谛的父亲一再拒绝，可诺琵斯的父亲还是坚持要让诺琵斯道歉，从这里可以知道，诺琵斯的父亲是一个多么正直的人啊，他用他的爱来熏陶他的儿子，让他的儿子也变成一个关心别人，不取笑他人的人。第二节写的是一个墨盒砸到老师的事件，原因是克洛西被人凌辱，最后忍受不了了，就拿起墨盒向那些人扔去，没想到扔到了刚从门外进来的老师，最后卡隆要帮他顶罪，但老师知道不是他，让肇事者站起来，并没给他处罚，听他讲完事实后把那些人抓了起来，但卡隆跟老师说了些话，老师就不处罚他们了。这里就表现了卡隆他关心他人的一种高尚的精神，并且得饶人过且饶人，这是难得的一种为人处事。

读到这里，我想在这个以经济利益为主的社会上，使同学之间自私自利，以我为主，嫉妒打击，怕得罪人，恶意竞争等不良作风日益生成，那种关爱他人的精神已经渐渐淡漠，在社会加强精神建设的同时，我们也应该在学校家庭上学习这关爱他人，让自己以身作则，用自己的爱心来熏陶别人，让爱在人们心中永驻。

三天多的时间终于读完了《简爱》，我知道这是一个十分艰巨的过程。这连住的几日，我几乎除了吃饭和睡觉，一切时间都耗费在这本来自遥远国度的小说里。然而我还得在抱怨的同时，不得不承认它的杰出与迷人。很少见到这样迷人的异国风情。这充满着英国十九世纪趣味的故事里，让我感慨

了很多。其实我应该早些接触这本书，早就有很多的人介绍它了。可惜，我拥有着一排外的情愫，一直拖到现在去欣赏它，实在有些相见恨晚。

作为一个外国人，我对英国人的思维和宗教信仰有点难以适应。不过呢，人世间的真情多数是相通的。每当我读到小简爱因为无亲无故而遭受虐待和歧视时，心中顿起的怜悯之情真让人难忘；每当简爱一次次化险为夷让我多么兴奋；当她勇敢地拒绝了圣约翰的求婚而坚持自己心中的真爱时，多么令鼓舞和震撼；特别在文章最后，她抛弃一切去照顾那位可怜的爱德华时，我的心中欣慰与感动迸发而出。

关于这本小说，我想它最大的成功之处就是它在很多艺术方面的杰出融合。我敢确信这本书的作者是一位多才多艺的作家。首先，她在描绘风景时，是以一个画家的审美角度去鉴赏，以一个画家情趣去把握光和影的和谐。读中国的小说很少见到这样细腻的风景描写的词汇。应该要感谢这本书的译者周令本的深厚的国文功底，使译本文采熠熠，令原著生辉。其次，夏洛蒂·波郎特在语言学上的造诣也很深厚，作为一名英国人，作者可以说至少精通三种以上的外国语言。在读这本书的时候，我感觉自己可以通过它感受到整个欧洲的文化氛围。比方说英国人的自豪感和绅士风味，德国的大国气氛以及法国女性的天生浪漫情趣。甚至还读出了英国人那种殖民主义的歧视东方人的心理，比如他们称印度是个野蛮的民族。再次，夏洛蒂·波郎特对感情戏的处理上，可以称得上很高明。她的主人公很少是一见钟情，这比较现实，但是她赋予的爱情总是在默无声息深入到读者的心田里。如此巧妙的感情戏，让我很意外，很惊喜。

《简爱》的作者如果和中国的曹雪芹相比，毫无疑问，后者的文化底蕴要更博深一些。就像中国和英国人拼比历史，中国人可以无愧地说：我比你老的多。曹雪芹一生所学要比夏洛蒂·波郎特要广博的多，毕竟中国的文化底蕴要丰盛的多。中肯的说，简爱的确比不上中国的《红楼梦》。不管是人物

丰富还是物致的描绘上，《红楼梦》都是更为杰出的。但是，《简爱》中也有值得中国人去学习和欣赏的地方。比方说，《简爱》对人物的心理描写方面，可以说淋漓尽致。这点在很多中国人的文学作品中做的都不够。

读这本书我仿佛读了一遍《圣经》，西方人对宗教笃深的感情与真诚的信仰，真很令人敬佩。现在的中国是一个缺乏信仰的时代。在读《简爱》时候，让我感受到在拥有宗教哺育下才可以得到的人情的纯美，在现在的中国这真的很难得。其实，很多圣经里的教诲与中国的孔儒的经典思想是相通互补，而现在国人却往往忽视了祖先的睿智。比如圣经里劝人从善，劝人宽忍，劝人感恩，与孔老夫子劝国人礼义仁，两者是相同的。在读《简爱》的时候，我时常被圣经里的美好的思想启迪着，让我联想到中国的现状，心中似乎收获许多。让我坚信，对于中国的儒家文化真的需要重新审视。

今天，我读完了《青铜葵花》这本书，让我有很深的感触。

这本书的作者是著名作家曹文轩。主要讲的是一个叫葵花的女孩，她唯一的亲人爸爸被淹死后，大麦地的青铜一家领养了她，他们一起长大。12岁那年，葵花又被接回城市。从此，青铜就一直遥望葵花所在的地方。这是一个感人的故事，书中没有华丽的语言，却能让人体会到浓浓的亲情。

为盖了茅草屋，奶奶当掉了戴了一辈子的玉坠。面对家人的问题，她只是说：“要盖茅草屋。”这是一句简单的话，却又是一句充满着亲情的话。这个慈祥的老人只为了孙子的孙女能过上好的生活。我感到老人身上无私奉献的精神正散发着耀眼的光芒！

为了给葵花交学费，青铜在冬天里去卖芦花鞋。在桥头上，寒风刮在身上，像刀子一样，大雪纷飞。寒冷不断地向青铜袭来，但他没有退却。为了多赚一点钱，他把自己穿的鞋也卖了出去，光着脚跑回了家。

曹文轩写的人物特点鲜明，用各种修辞手法写出了乡下困难家庭的生活，从而体现出了乡下人家浓浓的亲情。我从中懂得了一个道理：遇到什么挫折都不要放弃，乐观面对，什么困难都会迎刃而解。

《青铜葵花》带我领略了人生间的苦难和真情。让我学到了应当尊敬痛苦，真正享受痛苦的人才能懂得人生的价值。

二十年代末期，北平，战乱，压迫，金钱，人力车夫……

这所有的词融合在一起就是两个字——祥子。骆驼祥子。

一个来自农村的青年农民——祥子，抛开除了自己就空无一人的家，到城里来，天天省吃俭用，拼命拉着凭来的车，没日没夜，为的只是能攒出钱来买上一辆自己的车。三年在祥子的努力中一晃而过，他有了自己的车，他可以不再受车场主的气，他可以想怎么拉就怎么拉了！可痛快的日子没有持续多久，战乱中的北平危机四伏，正在拉车的祥子莫名其妙的就被军阀的乱兵抓了回去打杂，这一切的困苦祥子都能忍受，但最让他痛苦和愤怒的，是他这辈子唯一的寄托——用三年的心血与汗水换来的新车，被抢走了。祥子历尽艰辛逃回了北平，在“仁和车厂”，压抑着满腔的悲怆和痛苦，继续拉着凭来的车。千辛万苦，当他终于在一个平和善良的人家找到了一份相对稳定的拉包月车的工作后，又因为雇主被特务盯上而被反动政府的侦探以“买命”的名义榨取了他仅有的一点点积蓄，同时也丢了那份安定的工作。面对这一个个接踵而至的沉重打击，他依然骄傲的抬起头。他是年轻气盛，高大健壮的祥子阿！怎么能这么轻易的有困难打倒？他不肯屈服。他要用自己的力气、自己的血、自己的汗来挣出自己和妻子虎妞的饭钱！虎妞以低价为祥子买了一辆车，可本以为又回到从前的祥子却又不得不因为虎妞的丧事而再把车卖掉。

这本昆虫生物学小说的作者是法国生物学家、文学家让·亨利·卡西米尔·法布尔，在书中，他妙趣横生的讲述了上百

种昆虫的生活习性，其中作者将圣甲虫比作“面包师”，并夸赞这位面包师所制作的面包具有几何形完美；螳螂拥有所有昆虫中最强壮有力的手臂，是一位“捕猎专家”。这些昆虫在作者笔下被描写的活灵活现，让我们好像打开一扇大门，进入了内容记录“相映生辉”、细节论述“百花齐放”的昆虫世界中。

作者专注的创作精神尤其值得我们学习。他出身贫穷，多年来只能通过打工解决温饱，当时的法国科学家们看不起他的贫苦出身和自学学历，漠视、厌恶和傲慢逐渐在他们心中合拍成对法布尔的偏见，但法布尔从未因自己出身贫苦而妄自菲薄，也从未因这种厚此薄彼的偏见而自愧不如，他自始至终一心一意的投入在昆虫研究中，从而为后人留下了10卷极具科学价值的书籍，有力的回击了这种自视甚高的傲慢与好丹非素的偏见。

著名作家巴金也评价道：“它(昆虫记)熔作者毕生研究成果和人生感悟于一炉，以人性观察虫性，将昆虫世界化作供人类获得知识，趣味，情感和思想的美文。”

人们对于昆虫世界不真切的认识来源于人们对待陌生事物所具有的惯性——理所应当。这些文字的发表正是法布尔为了打破人们心中对昆虫的刻板印象，告诉了人们不能凭一贯的思维方式就妄下定论，要付诸于实践，用观察与研究去探寻真理，才能找到属于这个问题的真正答案。

小说不长，却意义深厚，这位生物学家将他坚持不懈的性格，披荆斩棘的品质与对昆虫和人性的研究融为一体，合成了这本流芳百世的书籍。如今，再翻开这本书，看到的不会仅仅是昆虫的世界了。

今天上午，我看完了暑假中最后一本书：《悲惨世界》。

这本书是法国著名大作家雨果写的。这是我最喜欢读的一本

书了。这本书的大体故事是这样的：冉阿让因为生活所迫偷窃面包被抓坐牢。出狱后的冉阿让因为有黄色通行证(此证记录了一个人的罪恶过往)而饱受人们欺凌和藐视，没有人敢接受他过夜。

而无私的主教却帮助了冉阿让，也没有因为他偷主教的银器而送他上法庭，而是仁慈的说：“把这些用在银器适当的地方，让自己过上好日子，我已经洗净了你的灵魂，把它放在主面前。”冉阿让听后倍感温暖。之后，冉阿让改名换姓，在一个小镇上定居下来，成为了“马德兰市长”深受别人的爱戴。之后，他又收养了一个叫珂赛特的女孩，她的妈妈死了，珂赛特也一直被黑心店主德纳第虐待着。冉阿让和珂赛特一起相依为命，虽然无理的警方一直在通缉他。几年过去了，珂赛特长大了出嫁了，不久，冉阿让就去世了，他在十字架前，走得很安详。

我看完书后，心里难以平静。我想：因为有了仁慈的主教，冉阿让才获得了新的生活，快乐的生活。同时，他也帮冉阿让变得善良，变得助人为乐，最后通过努力成为了市长，深受市民的爱戴。看到冉阿让取得这样的成绩，我真替他感到高兴啊。

我想，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要做一个善良的人，做一个宽容的人，做一个高尚的人。正是因为这样，沙威警官才被冉阿让的善良和宽容感动，放弃了对他的追捕。

好的名著胜过一切美食。多读些好书，可以引导我们的思想洗涤我们的灵魂。要做一个善良而高尚的人，这就是这本书对我的教育。

再次翻开那本依旧珍藏在书柜中的《老人与海》，间间行行，字字语语，从那写精彩动人的语句中，我找到了答案。翻开这本书铺撒璀璨的书，那个老人渐渐地向我走来，像一场永远也演不完的电影，在我心头回荡。它走向大海，用坚定地

信念和非凡的勇气与大马林鱼展开、与凶猛的鲨鱼展开血拼，用尽自己浑身解数来保护这只马林鱼。回到海港，他放下了渔具，慢悠悠地走回他那间破旧的茅草屋，躺上他那简陋却异常温暖的床，和小男孩相伴，渐渐进入梦乡。

默默体会到作者在最后寥寥数笔的描写——老人走回了海岸，他没有沮丧，没有悲叹，只任由海浪吹打着那雪白雪白的鱼骨；他没有因此而气馁，只是回到家中，若无其事地躺下，可他的心中却酝酿着希望；他没有去收拾残局，只是渐渐进入梦乡，他又梦见了狮子，梦见了昔日的童年，也仿佛找到了一个勇敢的自己。猛一回头，我初时萌生的想法顿时烟消雾散。

一个英雄，他不仅仅是因为成功。他贵为付出，有时虽然我们只因一些皮毛小事而成为英雄，那英雄这个词就丝毫没有意义了。

小学教师读书笔记摘抄集篇五

我读了《西游记》的四、五章以后，立即被里面的故事吸引住了。

第四、五章讲的是四海龙王何十代冥王都向玉皇大帝告了悟空的状。太白金星让悟空到天空做弼马温，悟空不久就把马养得膘肥体壮。悟空整日无所事事，玉帝派他去看管蟠桃园，悟空到了蟠桃园，也想尝尝，就把好吃的桃吃光了。

我觉得孙悟空很厉害。

读《西游记》第六章读后感张智麟

今天我看了西游记的第六章，讲的是齐天大圣大闹天宫的事。我最喜欢看二郎神和孙悟空大战的场景，当时孙悟空手拿金箍棒，勇敢地冲向二郎神，与他激战起来，最后孙悟空被天

狗捉住了。孙悟空虽然被抓住了，但是他能和二郎神斗了300回合，我觉得孙悟空还是很勇敢的，本领很高强，也很机智。

我要学习孙悟空面对强敌，不胆怯，顽强战斗的精神。